

证券代码：000962

证券简称：东方钽业

公告编号：2021-029 号

##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了充分发挥考核的引领作用和激励约束作用，公司经理班子拟推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，建立经营业绩与薪酬分配紧密挂钩机制。结合公司 2021 年实际情况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定如下：

#### 一、薪酬结构

经理层成员薪酬结构包括基本年薪、绩效年薪、任期激励、其他专项激励等。

#### 二、年薪基数

2021 年公司总经理年薪基数：29 万元（税前）

2021 年公司副总经理及总工程师不设年薪基数。

2021 年公司财务负责人年收入基数：15.5 万元（税前）

#### 三、薪酬标准

（1）基本年薪是年度基本收入。

总经理的基本年薪是年薪基数 40%。

副总经理及总工程师基本年薪是总经理基本年薪的 0.8-0.81 倍。

公司财务负责人基本年收入是年收入基数 60%。

（2）绩效年薪是与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挂钩的浮动收入。

总经理绩效年薪为年薪基数的 60%，并按照年度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和考核评价结果确定。

副总经理及总工程师绩效年薪以总经理绩效年薪为基础，并按照年度

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和考核评价结果确定。

公司财务负责人绩效年收入为其年收入基数的 40%，并按照年度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和考核评价结果确定。

(3) 任期激励是与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挂钩的收入，在任期届满后进行考核并确定。

(4) 其他专项激励主要是对在企业改革发展、生产经营等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经理层成员，公司可以给予相应的专项表彰和奖励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1 日